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1-069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夏曙东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及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夏曙东	是	14,020,000	5.85%	0.89%	否	否	2021-11-22	2022-11-2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的企业生产经营
合计	-	14,020,000	5.85%	0.89%	-	-	-	-	-	-

上述质押股份未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二、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夏曙东	是	10,899,999	4.55%	0.69%	2020-12-22	2021-11-2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10,899,999	4.55%	0.69%	-	-	-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变动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变动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夏曙东	239,692,806	15.16%	124,621,826	127,741,827	53.29%	8.08%	0	0%	0	0%
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	137,336,276	8.69%	60,423,251	60,423,251	44.00%	3.82%	0	0%	0	0%
夏曙锋	21,773,836	1.38%	0	0	0	0	0	0%	0	0%
合计	398,802,918	25.23%	185,045,077	188,165,078	47.18%	11.90%	0	0%	0	0%

四、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夏曙东本次股份质押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公司控股股东夏曙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夏曙锋质押融资情况、还款资金来源及资金偿付能力说明如下:

单位:元、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未来半年内到期				未来一年内到期			
			质押股份累计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	质押股份累计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
夏曙东	239,692,806	15.16%	16,000,000	6.68%	1.01%	100,000,000	127,741,827	53.29%	8.08%	802,260,000
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	137,336,276	8.69%	34,790,144	25.33%	2.20%	0	60,423,251	44.00%	3.82%	166,000,000
夏曙锋	21,773,836	1.38%	0	-	-	-	-	-	-	-
合计	398,802,918	25.23%	50,790,144	12.74%	3.21%	100,000,000	188,165,078	47.18%	11.90%	968,260,000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还款资金来源为其自有或自筹资金。

3、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目前所质押的股份未出现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本次质押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也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夏曙东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补充质押股份等措施来应对上述风险,并按相关规定及时通知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购回交易委托书》。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1-070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收到补助的基本情况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子公司云南鑫耀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云南东昌金属加工有限公司2021年10月22日至2021年11月22日期间累计收到各类政府补助共10笔,合计金额321.4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收款单位	收款时间	发放主体	项目	收到金额(万元)	来源和依据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具有持续性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云南鑫耀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云南东昌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2021-10-22至2021-11-19	临沧市临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临翔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昆明市呈贡区劳动就业服务局、昆明市东川区劳动就业服务局、昆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临沧市工业园区财政局	企业稳岗返还补贴、促进外贸增长奖励资金、2017年高企认定补助、2020年高企认定补助等共计7笔政府补助	20.94	是	否	与收益相关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10-28	临沧市工业园区财政局	锗冶金及材料制备省创新团队补助	50.00	临工管财联发【2021】37号	是	否	与收益相关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10-28	临沧市工业园区财政局	企业培育科技创新奖励资金	50.50	临工管财联发【2021】33号	是	否	与收益相关
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	2021-11-22	昆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重点新材料应用示范项目补助资金	200.00	昆财产业【2021】102号	是	否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321.44	-	-	-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上述政府补助均不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故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时,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上述政府补助中321.44万元与收益相关且与日常活动相关,因此计入其他收益。

3、补助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政府补助资金预计将增加公司2021年度利润总额约321.44万元。

4、上述政府补助最终对公司2021年全年损益的影响将以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文件。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美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3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工程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该合同为工程合同,合同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的影响所造成的风险。合同双方均不存在合同履行能力的风险。

2.合同履行对公司2021年度的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近日,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南方医科大学第七附属医院完成了《南方医科大学第七附属医院和顺院区改造提升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签订,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合同签署概况

公司与南方医科大学第七附属医院签署了《南方医科大学第七附属医院和顺院区改造提升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暂定金额为人民币170,801,000元。

该工程合同为日常经营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本次合同金额,本合同依据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规则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南方医科大学第七附属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605456080563 6

类型:事业单位

负责人:徐亚非

开办资金:71,374.27万元人民币

有效期:2021-03-01至2026-02-28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里官路得胜路28号;南海区里水镇和顺安康路7号

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中、西综合性医疗,承担预防保健和社区卫生服务。

(二)交易对手方其他情况

公司与本次交易对手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上一会计年度与本次交易对手方未发生过类似业务。本次交易对手方实力较强,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较好的合同履约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工程名称:南方医科大学第七附属医院和顺院区改造提升项目;

(二)发包人:南方医科大学第七附属医院;

(三)承包人: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四)工程地点: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

(五)工程内容:新建住院病房楼、发热门诊和洗消中心、以及配套建设的污水处理站和液氧站。根据使用与运行需要,同步实施金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改造工程,以及相关基础设施配套工程(包含室外绿化、道路铺装、管线敷设、室外照明工程、海绵城市等)。

(六)合同工期:该项目的实施进度按各阶段的建设步骤合理、有序地进行安排。总工期拟定为9个月,其中和顺院区的住院病房楼及附属站房工期为6个月。

(七)合同价款:

1.签约暂定合同价为:?170,801,000元。大写:壹亿柒仟零捌拾万壹仟圆整;待发包人审定建安工程施工图预算后,以补充协议确定合同价。

2.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合同。

(八)合同生效:本合同自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四、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该合同金额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3.68%。合同履行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为履行该合同而对交易对手方形成依赖。公司的资金、技术、人员等能够保证该项目的顺利履行。

五、风险提示

该合同为工程合同,合同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的影响所造成的风险。合同双方均不存在合同履行能力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该合同的履行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七、备查文件

《南方医科大学第七附属医院和顺院区改造提升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679 证券简称:福建金森 公告编号:JS-2021-084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森集团")通知,获悉金森集团将其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解押及再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金森集团	是	3,796.69	2021年11月17日	2024年11月17日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	23.23%	融资
金森集团	是	3,796.69	2021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22日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	23.23%	融资
合 计		7,593.38				46.47%	

注:以上百分比计算结果采取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金森集团持有公司16,341.97万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32%。其中处于被质押状态的股份为7,593.38万股,占总股本的32.21%。不排除金森集团对本公司股份质押贷款进行提前还款且相对应股票解除质押的可能性。

三、备查文件

1.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2.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3 日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1-127 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参与投资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埃斯顿")于2021年6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7月23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投资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围绕公司两大核心业务进行生态链建设,进一步构建覆盖从自动化核心部件及运动控制系统、工业机器人及机器人集成应用的智能制造系统的全产业链,服务于公司的产业及上下游并购整合,为公司拓展产业链和整合投资、并购提供支持和帮助,并打造优质创新项目孵化和引进平台,构建利益共同体,公司与控股股东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雷斯特")、北京乐德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德资本")、南京市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市产业基金")、南京江宁经开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宁经开产业基金")、宁波科沃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科沃纳")等共同投资"南京期为乐德智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本合伙企业"、"合伙企业"、"产业投资基金"),并签署产业投资基金合伙协议。

本合伙企业的投资领域包括与智能制造系统行业发展布局或上下游产业延伸相关的产业。产业投资基金认缴出资总额预计为10亿元人民币(以下币种相同),其中拟首次募集约41,400万元;首次募集中,乐德资本作为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基金管理人拟认缴出资1,000万元,派雷斯特作为普通合伙人拟认缴出资1,000万元,埃斯顿作为有限合伙人拟认缴出资20,000万元,其他有限合伙人南京市产业基金、江宁经开产业基金、宁波科沃纳分别拟认缴出资8,000万元、2,400万元、9,000万元。各合伙人的认缴出资额应根据基金管理人向其发出的出资缴付通知书分四期缴付,每一期出资比例均为百分之二十五。各合伙人对本合伙企业的实缴出资按其认缴金额分期同比例缴纳。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参与投资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7号)。

二、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11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的规定,现对公司参与投资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产业投资基金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了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码:SQC350),具体内容如下:

基金名称:南京期为乐德智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北京乐德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2021年11月22日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码:SQC350)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1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3038 证券简称:鑫铂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8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承诺到期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且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补流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2021年5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2021年11月23日,公司将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1,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将上述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归还募集资金1,000万元,剩余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4,000万元将在到期日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906 证券简称:华阳集团 公告编号:2021-093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阳集团")于2021年8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该额度内相关理财合同及协议的有效签署日期为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每笔业务的有效期不超过12个月,具体业务开展期限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合作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市华阳数码特电子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000 万元人民币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购买了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7193期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3、理财本金:人民币1,000万元

4、理财期限:2021年11月22日至2022年2月21日

5、预期年化收益率:1.48%或3.00%或3.40%

6、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7、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购买上述理财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投资风险,上述投资将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规定执行,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建立投资台账,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 周转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 发展。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保本型低风险投资理财,能够获得一定投 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购买方名称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本金(万元人民币)	理财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已赎回	取得收益(万元人民币)
1	惠州华阳通用电子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397期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0,000.00	2020年9月28日至2020年12月28日	3.10%	是	77.29
2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1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网点专属)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0年11月9日至2021年2月7日	2.85%	是	7.05
3	惠州市华阳数码特电子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1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网点专属)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000.00	2020年11月6日至2021年2月4日	2.85%	是	7.05
4	惠州华阳通用电子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2439期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8,000.00	2020年12月29日至2021年3月29日	3.05%	是	60.16
5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1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网点专属)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900.00	2021年2月8日至2021年5月9日	3%	是	6.90
6	惠州市华阳数码特电子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1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网点专属)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800.00	2021年2月7日至2021年5月8日	3%	是	6.07
7	惠州华阳通用电子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21年3月31日至2021年6月30日	3.69%	是	55.20
8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099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	2021年5月12日至2021年8月12日	3.15%	是	5.51
9	惠州市华阳通用电子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099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1年5月12日至2021年8月12日	3.15%	是	7.88
10	惠州华阳通用电子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976期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5,000.00	2021年7月1日至2021年9月29日	3.35%	是	41.30
11	惠州市华阳数码特电子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5634期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000.00	2021年8月16日至2021年11月15日	3.35%	是	8.35
12	惠州市华阳通用电子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1年9月30日至2021年12月29日	1.5%或3.08%或3.24%	否	未到期
13	惠州市华阳数码特电子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7193期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000.00	2021年11月22日至2022年2月21日	1.48%或3.00%或3.40%	否	未到期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过去12个月内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5,000万元(含本次)。

五、备查文件

惠州市华阳数码特电子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订的《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967 证券简称:广电计量 公告编号:2021-064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于近日取得由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十项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一种动力电池热管理分析和评价装置
专利类型:实用新型专利
发明人:明志茂、余云加、杨明军、赵可沦
专利号:ZL 2020 2 3147705.6
专利申请日:2020年12月23日
专利权人:广州广电计量检测无锡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1年8月17日
授权公告号:CN 213986765 U
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算十年

(二)一种梳状谱信号发生器
专利类型:实用新型专利
发明人:张雄、阮鹏、代勇
专利号:ZL 2020 2 3163872.X
专利申请日:2020年12月23日
专利权人: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1年8月17日
授权公告号:CN 213986592 U
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算十年

(三)一种用于低气压试验箱的出线管的线缆密封结构
专利类型:实用新型专利
发明人:张宇
专利号:ZL 2020 2 3017237.0
专利申请日:2020年12月15日
专利权人:广电计量检测(北京)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1年8月24日
授权公告号:CN 214037163 U
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算十年

(四)一种温度计校准辅助装置
专利类型:实用新型专利
发明人:刘文涛、李鑫、周焰华
专利号:ZL 2020 2 2946404.3
专利申请日:2020年12月10日
专利权人: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广电计量检测(深圳)有限公司、广电计量检测(天津)有限公司、广州广电计量检测无锡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1年7月9日
授权公告号:CN 213658125 U
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算十年

(五)电场辐射敏感度测试装置和测试系统
专利类型:实用新型专利
发明人:李骁灵
专利号:ZL 2020 2 3016687.8
专利申请日:2020年12月15日
专利权人:广电计量检测(成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1年9月28日
授权公告号:CN 214310719 U
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算十年

(六)经皮分压监测仪校准装置及其方法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
发明人:唐浩然、龙阳、许照乾、舒凤、宋嘉涛、黄雨平、孙伟、卫向南
专利号:ZL 2019 1 1311294.9
专利申请日:2019年12月18日
专利权人:广电计量检测(深圳)有限公司、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1年11月16日
授权公告号:CN 111103158 B
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算二十年

(七)一种标准品溶液配制装置
专利类型:实用新型专利
发明人:孙晶、师敬敏、汤苗苗、阚丹华
专利号:ZL 2020 2 2638052.5
专利申请日:2020年11月13日
专利权人:河南广电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1年9月14日
授权公告号:CN 214182956 U
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算十年

(八)一种激光轮廓仪的标准装置
专利类型:实用新型专利
发明人:郭鑫鑫、袁仍、伍水生、黄有龙、杜必胜
专利号:ZL 2021 2 1300643.X
专利申请日:2021年6月10日
专利权人:广电计量检测(湖南)有限公司、广州广电计量检测无锡有限公司、广电计量检测(成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1年11月9日
授权公告号:CN 214666661 U
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算十年

(九)振动探伤仪检测方法及装置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
发明人:赵莹、龙阳
专利号:ZL 2018 1 1588528.X
专利申请日:2018年12月25日
专利权人: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广电计量检测(南宁)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1年9月7日
授权公告号:CN 109374747 B
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算二十年

(十)注入信号检测探头和军标CS101项目的测量系统
专利类型:实用新型专利
发明人:李贤灵
专利号:ZL 2020 2 3023997.2
专利申请日:2020年12月15日
专利权人:广电计量检测(成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1年9月28日
授权公告号:CN 214310720 U
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算十年

上述专利证书的取得不会对公司及相关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不断丰富公司先进技术储备,进一步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从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是公司持续创新能力的具体体现。

特此公告。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1 月 24 日

证券简称:新金路 证券代码:000510 编号:临2021—80号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刘江东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53,752,9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82%,其中质押41,044,533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76.36%,占公司总股本的6.74%,刘江东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四川金海马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海马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49,078,3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06%,其中质押43,343,05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88.31%,占公司总股本的7.1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江东先生及一致行动人金海马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02,831,3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88%,合计质押84,387,583股,占合计所持公司股份的82.06%,占公司总股本的13.85%。

公司于近日获悉,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刘江东先生一致行动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金海马公司将其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四川金海马实业有限公司	是	2,000,000	4.08%	0.33%	2019年7月25日	2021年11月18日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金海马实业有限公司	是	5,500,000	11.21%	0.9%	2019年7月25日	2021年11月23日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	7,500,000	15.28%	1.23%	--	--	--

注:上表中四川金海马实业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质押相关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一)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用途
四川金海马实业有限公司	是	6,000,000	12.23%	0.98%	否	否	2021年11月22日	2022年7月6日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存量债务置换

(二)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刘江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刘江东	53,752,951	8.82	41,044,533	41,044,533	76.36	6.74	41,044,533	100	9,325,664	73.38
四川金海马实业有限公司	49,078,365	8.06	44,843,050	43,343,050	88.31	7.11	0	0	0	0
合计	102,831,316	16.88	85,887,583	84,387,583	82.06	13.85	41,044,533	48.64	9,325,664	50.56

三、其他说明

(一)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不产生影响。

(二)除上述金海马公司本次质押的6,000,000股外,刘江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金海马公司其余质押的股份已质押到期,目前正办理相关手续。上述刘江东先生及金海马公司质押的股份对应的融资余额合计24,995万元(本金),还款资金来源于自筹或其他融资,刘江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金海马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

(三)股东基本信息

1.刘江东先生基本情况

姓名	刘江东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5130211975100 6****
住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四川东芮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1月已不在任职);四川金海马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四川金海马实业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四川金海马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成都市成华区杉板桥路175号	
通讯地址	成都市成华区双庆路10号华润大厦2802	
法定代表人	刘江东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9-04-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8MA6BTGEM9L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酒店管理;广告设计、制作;销售:矿产品、建筑材料(不含木材)、钢材、装饰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